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19-061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30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9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通过《关于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污水处理公司”)投资建设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即在污水处理公司原有污水处理规模20万m3/日的基础上扩建10万m3/日,达到30万m3/日的污水处理总规模,三期扩建工程出水水质将达到《湖南省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T1546-2018)》(以下简称“省地标”)一级标准,省地标未做要求的指标则仍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执行。三期扩建将分两阶段进行,其中一阶段先实施5万m3/日(项目土建将在一阶段一次建设到位),二阶段将视未来污水处理情况再增加5万m3/日。三期扩建一阶段和提标工程预计投资总额约为3.72亿元,由企业自筹解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9月1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

2、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百色分行申请的贰仟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壹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9月1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

3、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9年9月26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9月1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64)。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九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19-063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西电化”)向交通银行百色分行申请贰仟万元综合授信,期限壹年。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公司决定为靖西电化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025775996587 6

注册地址:靖西市湖润镇新兴街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注册资本:3,76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解二氧化锰生产销售;蒸汽的生产、销售;机电产品的销售。

股本构成:公司持有靖西电化100%股权。

靖西电化信用等级良好,未发生贷款逾期的情况。

靖西电化最近一年又一期的相关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6月30日
总资产	848,669,542.38	949,429,699.11
总负债	739,912,279.31	814,562,373.39
净资产	108,747,263.07	134,867,325.72
资产负债率	87.19%	85.79%
	2018年度	2019年1-6月
营业收入	332,392,601.26	209,422,264.44
营业利润	48,422,635.00	30,315,038.96
利润总额	44,332,687.34	29,654,685.11
净利润	38,117,688.12	26,120,062.66

靖西电化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19年6月30日/2019年1-6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1年

3、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2,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靖西电化提供担保主要系支持子公司发展,符合公司及靖西电化的整体利益,且靖西电化的资信状况良好,未发生贷款逾期的情况。本次为靖西电化的担保无反担保,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其担保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故同意为靖西电化向交通银行百色分行申请贰仟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9月10日,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30,400万元(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含本次为靖西电化提供的2,000万元担保),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28,417万元,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24.68%;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控股子公司亦未发生任何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九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19-064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9年9月26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2019年9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26日(星期四)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25日下午15:00至9月26日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9月20日(星期五),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莲城大道5号五矿尊城23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9月1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关于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见附件二),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及代理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

(3)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9月23日(星期一)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信函以寄出时的邮戳日期为准)。

3、登记地点: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莲城大道5号五矿尊城23楼公司董事会工作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沈圆圆、龙悠怡

联系电话:0731-55544048

传真:0731-55544101

邮箱:zqb@chinaemd.com

邮政编码:411201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九年九月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25”,投票简称为“电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9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25日下午15:00至9月26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或本人)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个人股东须签名,法人股东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本授权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19-062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污水处理公司”)投资建设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该项目选址在湘潭市雨湖区湘竹村,拟在污水处理公司原有污水处理规模20万m3/日的基础上扩建10万m3/日,达到30万m3/日的污水处理总规模,三期扩建工程出水水质将达到《湖南省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T1546-2018)》(以下简称“省地标”)一级标准,省地标未做要求的指标则仍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标准执行。

2、三期扩建将分两阶段进行,其中一阶段先实施5万m3/日(项目土建将在一阶段一次建设到位),二阶段将视未来污水处理情况再增加5万m3/日。

3、三期扩建采用A/A/O+方形沉淀池+微絮凝反硝化深床滤池+消毒处理工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A/A/O池、方形二沉池、污泥泵站、微絮凝反硝化深床滤池、变配电间、鼓风机房、生产用房等。

4、三期扩建一阶段和提标工程预计投资总额约为3.72亿元,由企业自筹解决,项目建设期为1年左右。

5、该项目正处于筹备阶段,尚需立项以及取得政府相关部门的批复。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随着湘潭城市发展,污水量不断增加,污水处理公司现有污水处理能力已不能满足纳污范围内日益增长的污水处理需求,需要扩大污水处理规模。

2、根据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19年3月25日实施的《湖南省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T1546-2018)》要求,涉及生态环境敏感区内的新建(含改建和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其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按省地标一级标准执行;涉及生态环境敏感区内的现有城镇污水处理厂,经一定过渡期后,其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按省地标一级标准执行。由于污水处理公司的尾水排放最终受纳水体为湘江,应为敏感区域,则应按省地标一级标准执行,部分省地标未做要求的指标,则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标准执行。

三、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不会新增污水处理公司的纳污范围,根据污水处理公司与湘潭市水务局签署的《特许经营合同》约定,若污水处理项目改扩建和因污水处理排放标准调整进行提标改造,污水处理公司可向市政府或其授权部门申请调整结算价格。

该项目建成后,污水处理公司的城市污水处理能力提高,其纳污范围内的污水将全部得到有效处理,而且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提高,将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公司污水处理业务规模将逐渐增大,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增加,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四、风险提示

该项目尚处于筹备阶段,尚未正式开工建设,项目投资金额等数值均为预估数,存在与实际情况有差异的可能。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造成项目不能按期完工运行等不确定的情况。项目建成后,污水处理公司可能面临结算价格调整不及时等原因导致的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就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九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19-107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4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19年9月10日上午9:30分在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1号金贵银业科技园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曹永贵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内容: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目前债券市场和公司资金需求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逐项审议并通过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如下内容:

(1)债券名称

本次债券名称为《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在获准发行后,可以一次或分期形式在中国境内非公开发行。具体发行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债券期限及品种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3年(含3年),债券品种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品种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及其付息方式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市场询价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是否设计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及相关条款的具体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还本付息的方式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年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有息债务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发行债券的挂牌转让安排

本公司债券发行完毕以后在满足挂牌转让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申请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且经监管部门批准的前提下,公司亦可申请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于其他交易场所挂牌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拟聘请具有债券发行与承销资质的证券公司为主承销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法定代表人与主承销商签署有关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承销。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担保方式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的担保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和市场的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拟聘请具有债券发行与承销资质的证券公司为主承销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决议的有效期

关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事宜的决议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上议案。

(15)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同意公司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与下述措施相关的一切事宜:

(a)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b)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c)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d)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内容:关于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确定本次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发行时机、发行对象、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及各期发行规模、是否设置超额配售选择权、是否设置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条款、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担保安排、评级安排、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比例、偿债保障安排、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债券转让范围及约束条件等与本次公司债券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并聘请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

(3)决定并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制定、批准、签署、修改、公告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

(5)办理本次公司债券的申报、发行、挂牌转让及还本付息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挂牌转让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适当的信息披露;

(6)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之外,授权董事会依据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和意见或新的市场条件对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8)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确定公司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内容:根据公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交易流通的安排,为合法、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公司债券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以下简称“该议案”)的基础上,授权董事长曹永贵先生行使该议案授予的权力和权利,具体处理及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务。

上述获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及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在本次发行过程中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为2019年9月30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19-108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29日15:00 至2019年9月30日15:00 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 司 将 通 过 深 圳 证 券 交 易 所 交 易 系 统 和 互 联 网 投 票 系 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年9月25日,于该股权登记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1号金贵银业科技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

1.00《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01债券名称

1.02发行规模

1.03发行方式

1.0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1.05债券期限及品种

1.06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1.07还本付息的方式

1.08募集资金用途

1.09发行债券的挂牌转让安排

1.10主承销商

1.11承销方式

1.12担保方式

1.13债券受托管理人

1.14决议的有效期

1.15偿债保障措施

2.00《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3.00《关于确定公司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19年9月11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中的相关内容,议案1为逐项表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具备合法性、完备性。

(三)、以上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且不包括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5)
1.01	债券名称	√
1.02	发行规模	√
1.03	发行方式	√
1.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05	债券期限及品种	√
1.06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
1.07	还本付息的方式	√
1.08	募集资金用途	√
1.09	发行债券的挂牌转让安排	√
1.10	主承销商	√
1.11	承销方式	√
1.12	担保方式	√
1.13	债券受托管理人	√
1.14	决议的有效期	√
1.15	偿债保障措施	√
2.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3.0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9年9月29日上午 09:00—11:30,下午 13:30—17:00。

2、登记地点: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金贵银业科技园证券部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持股凭证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持股凭证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需在 2019年9月29日下午17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后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曹永贵、许子军

(2)、联系电话:0735-2659812

(3)、传真:0735-2659812

(4)、电子邮箱:jinguizq@jingui-silver.com

(5)、邮政编码:423038

(6)、通讯地址: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1号金贵银业科技园

2、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七、备查文件

1、《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16”,投票简称为“金贵投票”。

2. 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不适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9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年9月 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 2019年9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 单位(个人)出席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5			
1.01	债券名称	√			
1.02	发行规模	√			
1.03	发行方式	√			
1.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05	债券期限及品种	√			
1.06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			
1.07	还本付息的方式	√			
1.08	募集资金用途	√			
1.09	发行债券的挂牌转让安排	√			
1.10	主承销商	√			
1.11	承销方式	√			
1.12	担保方式	√			
1.13	债券受托管理人	√			
1.14	决议的有效期	√			
1.15	偿债保障措施	√			
2.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3.0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做出投票表示。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 (法人加盖公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19-058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9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9月16日9点00分

召开地点: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园区梅苑路12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9月16日

至2019年9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